

证券代码：836572

证券简称：万佳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委托）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与规划，公司拟与镇江三六五菜篮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周光前、杨旭、易蓉合资设立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为准），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拟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镇江三六五菜篮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拟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周光前拟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杨旭拟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易蓉拟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均为货币出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

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820.88 万元，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86.36 万元，此次拟对外投资额为 35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比例为 19.22%，净资产比例为 20.75%。公司向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 万元，注资后公司持有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5% 股权，不涉及公司控股权及持股比例的变化，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对外投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涉及市场信息化管理、停车管理服务、物业保洁服务；摊位租赁服务；互联网销售；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

新领域是一个互联网+农贸市场综合性平台；是一个融合现代企业管理理念的农贸市场信息化管理平台和 O2O（线上线下）电商平台组成的综合性信息化平台，平台同时也融合了大数据分析、挖掘技术。

新领域的建设目标：

- ◆ 实现对现有菜场商品线上线下、商品溯源信息管理、订单信息管理、商户信息进行有效管理。
- ◆ 实现多设备的有效对接，包括：电子秤、高拍仪、热敏打印机。
- ◆ 联网监测、信息公示、交易溯源、高效管理
- ◆ 市场安全、市场综合管理、数据采集分析、蔬菜配送。

新领域的角色定义：

平台运营人员：【综合运营管理系统】运营的人员；

市场运营人员：各个子菜场的运营人员，对【农贸市场管理系统】进行维护；

消费者：对菜场商品进行消费的人员，包括【农贸市场-移动端】【电子秤系统】消费的人员。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周光前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

2. 自然人

姓名：杨旭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

关联关系：董事团军配偶

3. 自然人

姓名：易蓉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的出资等出资方式。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镇江市丁卯智慧大道 553 号众联智慧大厦 307 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咨询服务；市场信息化智能服务、停车管理服务、物业保洁服务；摊位租赁服务；互联网销售；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镇江三六五菜篮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450 万元	现金	认缴	45%
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50 万元	现金	认缴	35%
周光前	100 万元	现金	认缴	10%
杨旭	50 万元	现金	认缴	5%
易蓉	50 万元	现金	认缴	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镇江三六五菜篮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周光前、杨旭、易蓉合资设立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为准)，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拟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镇江三六五菜篮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拟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周光前拟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杨旭拟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易蓉拟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公司投资江苏万佳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有利于扩大本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起到积极的作用，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本公司的整体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本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营运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在一定程度上给本公司带来新的管理方面的压力。公司将采取适当策略和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创新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